

廊坊市首开志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首开国风悦都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8月16日，廊坊市首开志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在首开国风悦都项目部组织本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其中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监理单位和专业技术专家组组成验收组。与会专家和代表查验了现场情况，并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验收报告的详细介绍，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首开国风悦都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廊坊市建设南路以西，常甫路以东，是廊坊市首开志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一所高档社区，项目总投资 182888 万元，总占地面积 185946.40m²，总建筑面积 425883.26 m²。该项目分为五期建造，分别为首开国风悦都 A/B/C/D/E 区。

二、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首开国风悦都 A 区 18、22、30-32、36、37 号楼；D 区 20、21、23、24、26、28、39 号楼、D2 地下车库一段；E 区 25、27、29、33-35、38 号楼、D2 地下车库二段；各区商业配套。

三、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调查和与建设单位核实，本次验收范围内建筑楼层及建筑面积与环评登记表一致。

四、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污水

本项目污水主要为居民生活污水，污水经过与化粪池处理，其中 A 区 37#号楼（幼儿园）废水通过隔油池和化粪池处理后排往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污水处理厂。

2、噪声

李鹤军
张红伟
司丽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进出口车辆行驶噪声、设备房内设备运行噪声。小区道路设置限速、禁鸣标志。在采取限速、禁鸣措施并经距离和绿化带衰减的条件下进出口车辆行驶噪声对小区的影响贡献值可降至40dB(A)以下；设备用房内主要有排风机、水泵房运行噪声，各类风机均安装消声器、基础减震，且设备机房均建设于地下，再经基础减震、墙体内壁吸声等降噪措施，对项目及外界环境影响较小。

3、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物业工作人员和居民产生的生活垃圾，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五、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本项目为部分验收，由于该项目入住率不足10%，且商业区暂未有商家入驻，因此不具备检测条件。待后续补充污染物监测报告。

六、验收结论及要求

验收组认为，首开国风悦都项目及配套设施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的各项环保要求，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居民入住后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补充相关监测内容。

验收组长：

验收组成员：

李善军 孙海中 闫丽

验收时间： 年 月 日

七、验收人员信息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验收专家组			
李慧英	廊坊市环保院	高工	13931628018
陈志伟	廊坊市环境保护监测中心	高工	1882163002
王丽	河北邦宝工程管理公司	高工	15383362110
其他参与验收人员			
专家意见:			
参验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11170102	年月日 2017年3月日	年月日 2017年3月日	年月日 2017年3月日
验收单位: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2017年3月日			



徐国海

陈海丰